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 10 天，董事会就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金猛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 2 名激励对象主动离职，1 名激励对象被动离职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

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.2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陈彬先生、马太余先生回避表决，其他董事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